

证券代码：836084

证券简称：江苏北人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朱振友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详见《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公告编号 2019-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详见《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 2019-04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系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充分考虑会计准则之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而实施，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9 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详见《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公告编号 2019-04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进展情况》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提交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并于2019年3月22日收到上交所下发的《关于受理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受理）【2019】004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被上交所受理。2019年7月31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试行）》第六十四条（六）“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的规定，上交所中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的审核。

公司将抓紧协调中介机构完成科创板2019年半年报补充更新申请文件的制作，并及时向上交所提交恢复发行上市审核的申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